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關係
熊鯤先生.....	49歲	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	2015年9月14日	2015年9月25日	制定本集團整體發展戰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	無
程松岩先生...	47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	2009年1月1日	2015年8月15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管理本集團財務事務	無
邱林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8年2月1日	2020年2月28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管理本集團營運	無
李惠靜女士...	46歲	執行董事	2017年1月1日	2020年11月16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	無
代博森先生...	43歲	執行董事	2012年10月18日	2024年12月9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	無
李賀先生.....	4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宋蕾女士.....	37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趙桂碧女士...	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2026年3月20日 (自[編纂]起生效)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執行董事

熊鯤先生，49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熊先生於2015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總經理及董事，其後於2017年8月獲委任為董事長。熊先生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整體發展戰略及監督本集團營運。

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彼於北京藍色光標數據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數字營銷及傳播、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300058））旗下的數字營銷機構擔任高級副總裁，負責市場營銷工作。

熊先生分別於1999年6月及2002年6月在南開大學獲得生物化學學士學位以及生物化學及分子生物學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熊先生曾：(i)在藍合汽車銷售(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配件批發的公司)於2020年10月26日註銷前擔任其執行董事；(ii)在杭州數聚振宇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軟件開發的公司)於2025年6月9日註銷前擔任其董事兼總經理；及(iii)在藍色松莉美容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零售業務的公司)於2022年4月19日註銷前擔任其董事兼總經理。熊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在緊接其註銷前均具備償債能力，且並未涉及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程松岩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彼自2015年8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並於2020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運營及管理本集團的財務事務。

2001年11月至2015年2月，程先生曾擔任北京榴蓮營銷策劃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暢益思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營銷策劃的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總經理。

程先生於2017年3月取得中國會計從業資格證書。彼分別於2018年9月和2018年12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程先生於2000年獲得錦州師範學院計算機科學及應用專業大專學位。彼於2009年12月獲得西雅圖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綜合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7年6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程先生曾在藍合汽車銷售(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汽車零部件及配件批發的公司)於[2020年10月26日]註銷前擔任其監事。程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在緊接其註銷前具備償債能力，且並未涉及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邱林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2018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技術中心總經理，並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2020年11月起擔任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及管理本集團運作。

邱先生於信息科技及軟件行業擁有約13年經驗。2004年2月至2016年5月，他曾就職於國際商業機器(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信息科技服務及解決方案)。2016年8月至2017年7月，彼於北京可銳思體育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快兔動力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信息技術開發及服務)擔任技術總監。

邱先生分別於2000年6月及2003年7月自南開大學獲得計算機軟件學士學位及計算機應用碩士學位。

李惠靜女士，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17年1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高級創意總監，2018年1月晉升為首席創意官，並於2021年7月進一步獲委任為新產品開發部總經理。彼於2020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李女士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運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女士在廣告及創意行業擁有約24年經驗。2002年1月至2007年2月，彼曾於陽獅公關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前稱廣迅先趨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品牌諮詢與營銷傳播服務)擔任設計師及藝術總監。2007年2月至2011年3月，彼於上海精實營銷諮詢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及整合營銷傳播)擔任高級藝術總監。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彼於北京奔跑世紀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數字營銷與互動廣告服務)擔任高級藝術總監及創意策劃。2012年8月至2015年8月，彼於北京美廣互動廣告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廣告創意策劃與品牌傳播服務)擔任創意總監，並於2015年8月至2016年12月晉升為高級創意總監。

李女士是多項在中國註冊的實用新型專利的發明人或共同發明人，這些專利涉及消費品，包括家居、個人護理及化妝品相關產品等。相關專利為本公司所有，體現了李女士在產品設計、功能創新及以消費者為導向的產品開發方面的經驗與貢獻。

李女士於2021年6月自北京建築大學獲得工業設計工程碩士學位。

代博森先生，4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自2020年2月起擔任本公司北方營運中心總經理，並於2021年2月起擔任監事。2024年8月至2024年12月期間，彼調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並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代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

代先生在電商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約14年經驗。自2012年10月起，彼於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北聯偉業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擔任多個營運及管理職位，包括於2012年10月至2017年2月擔任營運總監，於2017年3月至2020年1月擔任高級營運總監，並於2020年2月晉升為北方營運中心總經理，負責電商營運及業務管理工作。

代先生於2019年12月獲得由海口經濟學院與海南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委員會聯合頒發的財務管理專業本科畢業證書。

代先生曾在杭州數聚振宇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主要從事軟件開發的公司)於2025年6月5日註銷前擔任其監事。代先生確認，上述公司在緊接其註銷前具備償債能力，且並未涉及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賀先生，現年45歲，於2026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負責就本公司的戰略、政策、業績、問責、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事宜提供獨立判斷。

李先生在資本市場、投資管理及企業融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李先生曾在方正證券承銷保薦有限責任公司(前稱中國民族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任職，負責股權融資、債務融資、併購、財務諮詢服務，以及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及區域股權市場相關事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5年2月至2018年6月，李先生曾就職於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前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主要從事私募基金管理及自有資金直接投資業務）。2018年7月至2020年11月，彼擔任北京中經格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及信息諮詢服務）總經理。

2020年11月至2025年1月，李先生曾就職於長安盛世（北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該公司主要從事信託業務，涵蓋資金信託、財產信託、投資銀行、財富管理以及自有和創新業務。

自2025年2月起，李先生擔任青海春天藥用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非獨立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酒類快速消費品及健康相關業務，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0381）。

李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長春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6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宋蕾女士，37歲，於2026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宋女士在資產管理、基金運營及財富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彼任職於嘉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基金募集、銷售及資產管理業務），擔任基金運營部基金會計，負責基金運營工作。

2017年5月至2022年4月，宋女士擔任公募基金管理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國際業務部基金經理，負責海外投資管理及相關基金管理事務。

自2023年9月起，宋女士擔任香港持牌金融機構新嘉財富證券有限公司常務董事，該公司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第1類、第4類及第9類牌照，主要從事證券交易、證券諮詢、資產管理及財富管理服務。

宋女士為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核准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

宋女士於2009年9月獲得澳大利亞麥考瑞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8月獲得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金融分析碩士學位。

趙桂碧女士，39歲，於2026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及經驗要求。

趙女士在會計、審計、投資管理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2012年1月至2018年8月期間，彼曾於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主要從事審計和諮詢業務的專業服務機構）擔任審計師及項目經理等職務，負責處理審計業務。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自2018年11月起，趙女士在北京屹唐中藝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後擔任首席財務官。該公司主要從事於投資及投資管理。

趙女士於2025年6月獲得中國北京中央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22年3月起，趙女士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2024年11月，彼取得北京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職稱。

監事

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我們的所有監事均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有關其職位的資格要求。於2026年3月20日舉行的股東大會上，股東決議自[編纂]起廢除監事會。下表載列有關我們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係
李萌女士.....	45歲	監事會主席	2014年8月15日	2024年8月14日	主持監事會工作，監督及監察董事會的表現	無
趙康傑先生...	32歲	監事	2024年11月8日	2024年11月8日	監督及監察董事會的表現	無
鄒偉龍先生...	37歲	監事	2012年2月23日	2024年12月9日	監督及監察董事會的表現	無

李萌女士，45歲，於2024年8月獲委任為監事，並於2024年12月再次獲委任為監事會主席。她主要負責主持監事會工作，並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

在加入本集團前，李女士於2006年8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稅務助理，並於2009年1月至2011年12月期間晉升為稅務與商務諮詢部稅務顧問。自2014年8月起，李女士加入本集團並於北京北聯偉業電子商務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運營及管理職務，包括於2014年8月至2018年8月擔任高級運營經理、於2018年9月至2021年8月擔任運營副總監，並於2021年9月晉升為運營總監，負責電商運營及業務管理。

李女士於2003年7月獲得首都師範大學漢語言文學專業學士學位。她於2005年12月進一步獲得澳大利亞沃隆港大學戰略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

趙康傑先生，32歲，於2024年11月獲委任為監事。他主要負責監督及監察董事會的表現。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在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於2016年7月至2019年7月擔任《證券市場周刊》雜誌社（北京）有限公司的記者，該公司主要從事金融新聞報道及資本市場媒體服務。於2019年8月至2020年8月，他擔任深圳格隆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分析師，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研究、金融信息服務及投資者社區平台。於2022年11月至2025年10月，他擔任廣東天鑒檢測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檢測、檢驗及認證服務，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票代碼：870559）。自2023年5月起，他擔任諾得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數字物流服務，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股票代碼：834703）。自2023年9月起，他擔任深圳市明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分析師，該公司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及投資管理服務。

趙先生於2016年6月獲得山東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鄒偉龍先生，37歲，於2024年12月獲委任為監事。他於2012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北聯偉業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的運營主管，並於2015年6月至2018年2月晉升為高級運營經理。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他擔任我們的運營副總監，並於2021年1月晉升為運營總監。

鄒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河北聯合大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專業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與運營。有關執行董事的資料，請參閱「一概覽－執行董事」一節。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日期	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關係
熊鯤先生.....	49歲	本公司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經理 兼首席執行官	2015年 9月14日	2015年 9月25日	制定本集團整體發展戰略 及監督本集團營運	無
程松岩先生...	47歲	執行董事、副總經理 兼首席財務官	2009年1月1日	2009年1月1日	監督本集團營運、管理 本集團財務事務	無
邱林先生.....	48歲	執行董事兼副 總經理	2018年 2月1日	2020年11月14日	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管理 本集團的營運事務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熊鯤先生，49歲，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概覽－執行董事」。

程松岩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兼首席財務官。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概覽－執行董事」。

邱林先生，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概覽－執行董事」。

一般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就其自身確認，彼(1)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未曾於任何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2)並無任何其他有關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委任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除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就其自身確認，彼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權益。

除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就其自身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聯席公司秘書

程松岩先生，47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首席財務官及聯席公司秘書。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一概覽－執行董事」。

楊小慧女士，41歲，於2026年3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編纂]起生效。

楊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瑞致達集團的成員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高級經理，擁有超過15年公司秘書工作經驗。楊女士目前分別擔任範式智能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82)的公司秘書以及滴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84)、上海卓越睿新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87)及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18)的聯席公司秘書。

楊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楊女士擁有香港城市大學行政與公共管理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與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前稱香港公開大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分別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計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桂碧女士、宋蕾女士及李賀先生。趙桂碧女士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主席，且為本公司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與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流程、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現有及潛在風險，並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賀先生和宋蕾女士及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熊先生組成。李賀先生擔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定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員工福利安排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賀先生及趙桂碧女士及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首席執行官熊先生組成。熊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即熊先生、程先生及邱林先生。熊先生已獲委任為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戰略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評估我們ESG管理框架及結構的有效性並提出必要的改進建議，審閱、認可及建議對本集團的ESG願景及戰略進行任何修改，並審查本集團在實現其目的及目標、年度可持續發展相關戰略ESG因素關鍵績效指標以及任何其他適當基準方面的績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闡述了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致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達至適當平衡，以支持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

本公司通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董事會已授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條文。**[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並將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每年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

本公司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董事經驗組合均衡，具有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財務、審計、私募股權與投資、企業及業務管理以及市場營銷等方面的經驗，以及與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相關的行業經驗。此外，董事會在年齡及性別構成上亦呈現多元化。董事會的性別組成均衡，包括三名女性成員及五名男性成員。董事年齡介乎37歲至49歲，能為董事會帶來多元觀點。經審慎考慮後，董事會認為，基於董事的用人唯才，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及第19A.15條中有關管理層須留駐香港的相關規定。有關該豁免的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中有關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學歷或專業資格的相關規定。有關該豁免的詳情，請參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這對我們的發展至關重要，並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分離，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熊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考慮到熊先生的經驗、個人背景及其自擔任該等職務以來對本集團的重大貢獻，我們認為由熊先生擔任董事長並於**[編纂]**後繼續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均屬有利。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將延續熊先生自本集團創立以來所提供的強而有力且一貫的領導。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儘管此舉有違《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該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制衡，原因在於：(i)董事會具備充分的制衡機制，因董事會所作決策須經至少過半數董事表決通過，且董事會已按《上市規則》要求涵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熊先生及其他董事均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其中包括為本公司利益及最佳利益行事，並據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為經驗豐富、高素質的人士，會定期召開會議商討影響公司運營的各項事宜，據此權力制衡得以切實保障。此外，本集團的重大業務、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及整體戰略發展目標，均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深入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評估及考慮是否有必要於適當時候分離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以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酌情花紅等形式從本公司獲取報酬。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獲取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酌情花紅）分別約為人民幣8.4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獲取的薪金及其他酬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5.4百萬元及人民幣5.3百萬元。

根據本文件日期已生效的安排，預計本公司在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將向董事及監事（直至[編纂]）支付及授予合共約相當於人民幣6.3百萬元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酌情花紅）。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我們或加入我們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同期內並無任何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監事作出或應付任何其他付款。

董事會將審閱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及補償待遇。[編纂]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參考同業公司所支付之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入之時間與承擔之職責以及本集團之表現等因素，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確認

《上市規則》第3.09D條

本公司每位董事確認：(i)其已於2026年3月18日就《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獲得法律建議；及(ii)其理解根據《上市規則》作為[編纂]發行人董事所承擔的責任。

《上市規則》第3.13條

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均保持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擁有任何過往或現時的財務或其他利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聯；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不存在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上市規則》第8.10條

本公司每位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未在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該等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

合規顧問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A.19條，我們已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於聯交所[編纂]後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應本公司諮詢時提供建議：

- 發布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當考慮進行可能屬於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時，包括股份發行、庫存股出售或轉讓及股份回購；
- 當本公司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述的方式使用[編纂]，或當本公司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信息時；及
- 當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就本公司股份價格或[編纂]量出現異常波動、可能在本公司股份中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委任任期自[編纂]開始，至本公司分發其[編纂]後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業績的年報當日結束。